四川湔江轨道交通有限责任公司

彭州市机务段招租公告

一、招租资产

位于四川省彭州市天彭镇顾福桥社区、天彭镇繁江南路社区的机务段场地（使用面积13344.82㎡）。

二、招租业态

涵盖但不限于文创、仓储、物流等领域。本次竞租的业态必须符合低污染、低能耗、低噪音的标准；以下经营业态不予接受：涉及易燃易爆等危险化学品的经营，以及其他有违反法律法规基本原则的业态。

三、租赁政策

1. 出租期限

1年起租，原则上不超过10年。

1. 租赁价格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项目 | 年度 | 竞租底价（万元） |
| 机务段13344.82㎡土地 | 第一年 | 8 |
| 第二年 | 12 |
| 第三年 | 12 |
| 第四年 | 13 |
| 第五年 | 15 |
| 第六年 | 17 |
| 第七年 | 20 |
| 第八年 | 23 |
| 第九年 | 26 |
| 第十年 | 30 |
| 备注 | 以上租金不含水电气费用，水电气费用由承租方据实缴纳。公司愿意提供9个月建设期，建设期内免除租金。 | |

1. 支付方式

租金采用先付后用，年度缴纳的方式。

1. 租赁期间手续办理

租赁期间因业务开展需要办理的各项手续由承租方自行办理，如因手续问题造成的业务无法开展情况，所有损失由承租方承担。

1. 日常安全管理

承租方负责租赁期间内的日常安全管理、环境保护等工作，如出现安全事故、环境影响等事故，造成的所有损失由承租方全面负责。

1. 现有资产交接

租赁场地内现有的资产，承租方应在合同签订时予以确认。在租赁期间，承租方须确保不破坏或擅自处理现有资产。

1. 租赁合同变更、解除和终止

（1）租赁期间承租方拖欠租金超过2个月的，或违反租赁合同约定，经我司合理催告后仍不整改的情况，我司有权单方面解除租赁合同。

（2）租赁期间因我司原因造成场地不能继续使用，或违反租赁合同约定的情况，承租方有权单方面解除租赁合同。

（3）租赁合同终止原则，合同期届满终止，合同解除终止，经双方协商同意的其它情形合同终止。

8. 政府征拆造成租赁终止

由于政府征收或拆迁获得的补偿款，涉及承租方投入部分，经双方协商后，请第三方评估机构评审后，以政府补偿标准为参照，按相应比例进行资金分配。若双方协商未达成一致意见，则通过司法程序解决。

1. 其他要求

（1）本次招租不接受联合体承租。

（2）竞租报价不得低于有效报价的最低报价，否则视为无效报价（详见附件）。

四、报名须知

1. 报名时间：2024年11月18日—2024年11月22日17:30止。

2. 报名地点：成都市锦江区三色路银海芯座B座20楼。

五、发布招租公告媒介

本次招租公告在“四川蜀道新制式轨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”官网（http://shudaogdjt.com/）上发布。5个日历天为1个挂网公告期，若无意向承租方，则进入下一个公告期。

六、中标确定

若公开招租期间，有两家及以上承租者报名，遵循“价高者得”原则，确定承租者；若只有一家意向承租者，在满足招租底价和业态要求情况下，直接签约。

七、其他事宜

租赁满期，双方另行协商租赁期限。

附件：承租方报价表

四川湔江轨道交通有限责任公司

2024年11月18日

附件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承租方报价表** | | | |
| 项目 | 年度 | 竞租底价（万元） | 承租方报价（万元） |
| 机务段13344.82㎡土地 | 第一年 | 8 |  |
| 第二年 | 12 |  |
| 第三年 | 12 |  |
| 第四年 | 13 |  |
| 第五年 | 15 |  |
| 第六年 | 17 |  |
| 第七年 | 20 |  |
| 第八年 | 23 |  |
| 第九年 | 26 |  |
| 第十年 | 30 |  |
| 备注 | 以上租金不含水电气费用，水电气费用由承租方按实缴纳。公司愿意提供9个月建设期，建设期内免除租金。 | | |
| 公司名称： | （加盖公章） | | 日期： |